



180412050967
有效期至2024年12月06日

监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HJJC202212063

项目名称: 太原市百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2 年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: 太原市百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: 山西宏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2 年 12 月 26 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注 意 事 项

1. 报告首页须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本公司公章，并加盖骑缝章及 CMA 章，否则无效。
2.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本公司公章无效。
3. 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章无效，报告涂改无效。
4. 对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5. 送样检测仅对送检样品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无法保存复测的样品不受理申诉。
6. 报告中的第三方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。
7. 需要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可在收到报告 15 日内领取。逾期领者，视弃样处理。
8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复制部分本报告使用。
9.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检测负责。

公司地址：太原市小店区通达街与真武路十字路口东南角文化大厦
10 层 07 号-16 号房

邮政编码：030032

联系电话：0351-5655500

传 真：0351-56555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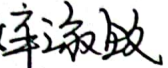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项目名称：太原市百发机械制造产业园 2022 年自行监测

监测单位：山西宏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编制：崔彦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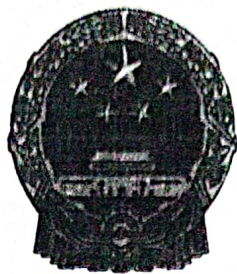
审核：辛淑敏  2022 年 12 月 26 日

批准：杨勇  2022 年 12 月 28 日

监测人员上岗证一览表

姓名	杜壮壮	任勇	康荣钦
上岗证号	HJJC-2020-004	HJJC-2021-005	HJJC-2019-010
姓名	崔彦芳	杨勇	辛淑敏
上岗证号	HJJC-2018-004	HJJC-2018-011	HJJC-2018-012

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80412050967

名称: 山西宏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 太原市小店区通达街与真武路十字路口东南角文化大厦10层07号-16号房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见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80412050967

发证日期: 2018年12月07日

有效期至: 2021年12月06日

发证机关: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提示: 1.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; 2. 应在证书有效期满前3个月提出复评申请, 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目 录

1 项目概况.....	1
2 监测内容.....	1
3 监测分析方法.....	1
4 监测结果保证.....	1
5 监测结果.....	2
6 监测点位示意图.....	3



1 项目概况

受太原市百发机械制造产业园委托，我公司依据“太原市百发机械制造产业园 2022 年自行监测方案”进行了监测，基本监测信息见表 1。

表 1 基本监测信息

委托单位	太原市百发机械制造产业园	受测单位	太原市百发机械制造产业园
受测单位地址	太原市尖草坪区向阳镇向阳村高速口 100 米	采样日期	2022.12.21
监测类别	自行监测	分析日期	2022.12.21~2022.12.25

2 监测内容

表 2 监测内容表

样品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无组织 废气	厂界上风向布 1 个参照点：1#	颗粒物	监测 1 天，3 次/天
	厂界下风向布 3 个监控点：2#-4#		监测 1 天，3 次/天
噪声	厂界四周共布设 4 个监测点：1#-4#	Leq、L ₁₀ 、L ₅₀ 、L ₉₀ 、SD	监测 1 天，昼、夜各一次

3 监测分析方法

表 3 监测分析方法表

样品类别	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标准	检出限/最低 检出浓度
无组织 废气	颗粒物	GB/T 15432-1995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	0.001mg/m ³
噪声	Leq、L ₁₀ 、L ₅₀ 、L ₉₀ 、 SD	GB 12348-2008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5	35dB(A)

4 监测结果保证

为确保本次监测结果准确、可靠，依据 HJ 630-2011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、HJ/T 55-2000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、GB 12348-2008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的有关规定，对监测全程进行了质量控制：

- (1) 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；
- (2) 监测使用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/校准合格，并在有效期内，检定/校准情况见表 4-1；
- (3) 分析检测质量控制结果见表 4-2；
- (4) 本次监测期间，全厂稳定生产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；
- (5) 对监测数据、结果进行了“三校、三审”。



表 4-1 监测使用仪器检定/校准情况表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	监测项目	检定/校准单位	检定/校准有效期至
万分之一电子天平	FA2004	HJJC-004	颗粒物	山西省检验检测中心 (山西省标准计量技术研究院)	2023.12
恒温恒湿箱	BSC-250	HJJC-020	颗粒物		2023.11
多功能声级计	AWA5688	HJJC-030	噪声		2023.12
声校准器	AWA6221B	HJJC-034	噪声		2023.12
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ZR-3922	HJJC-101	颗粒物		2023.11
		HJJC-102	颗粒物		2023.11
		HJJC-103	颗粒物		2023.11
		HJJC-104	颗粒物		2023.11

表 4-2 颗粒物分析检测质量控制结果表

监测项目	质控方式	样品编号	采样前测定值(g)	采样后测定值(g)	误差(g)	允差(g)	结果
颗粒物	标准滤膜	BZLM-2021003	0.4704	0.4706	0.0002	±0.0005	合格
		BZLM-2021004	0.4682	0.4684	0.0002	±0.0005	
	全程序空白	2212063WQ0101-KB	0.4216	0.4218	0.0002	±0.0005	合格

5 监测结果

5.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表 5-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

单位: mg/m³

采样日期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参照点	监控点		
			上风向 1#	下风向 2#	下风向 3#	下风向 4#
2022.12.21	颗粒物	1	0.364	0.510	0.619	0.545
		2	0.315	0.518	0.483	0.556
		3	0.337	0.674	0.488	0.637

表 5-2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

监测日期	频次	天气情况	风向 (°)	风速 (m/s)	气温 (°C)	气压 (kPa)
2022.12.21	1	晴	255	2.4	-1.1	92.73
	2	晴	260	2.1	3.6	92.64
	3	晴	260	2.5	6.6	92.53



5.2 噪声监测结果

表 5-3 噪声监测结果表

单位: dB(A)

采样日期	监测点位	昼 间					夜 间				
		Leq	L ₁₀	L ₅₀	L ₉₀	SD	Leq	L ₁₀	L ₅₀	L ₉₀	SD
2022.12.21	1#厂界	54.8	56.6	54.4	52.8	1.4	42.8	43.8	42.6	40.8	1.2
	2#厂界	53.5	55.2	53.4	51.4	1.4	43.0	44.6	42.6	41.2	1.3
	3#厂界	54.5	56.4	54.4	52.8	1.3	43.7	45.4	43.0	42.0	1.4
	4#厂界	53.9	55.2	53.8	52.8	0.9	42.2	43.8	42.0	40.4	1.2

表 5-4 噪声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

监测日期	监测时段	天气情况	风速 (m/s)	环境温度 (°C)	环境湿度 (%RH)	气压 (kPa)
2022.12.21	昼间	晴	2.4	-3.2	42	92.85
	夜间	晴	2.0	1.2	40	92.72

6 监测点位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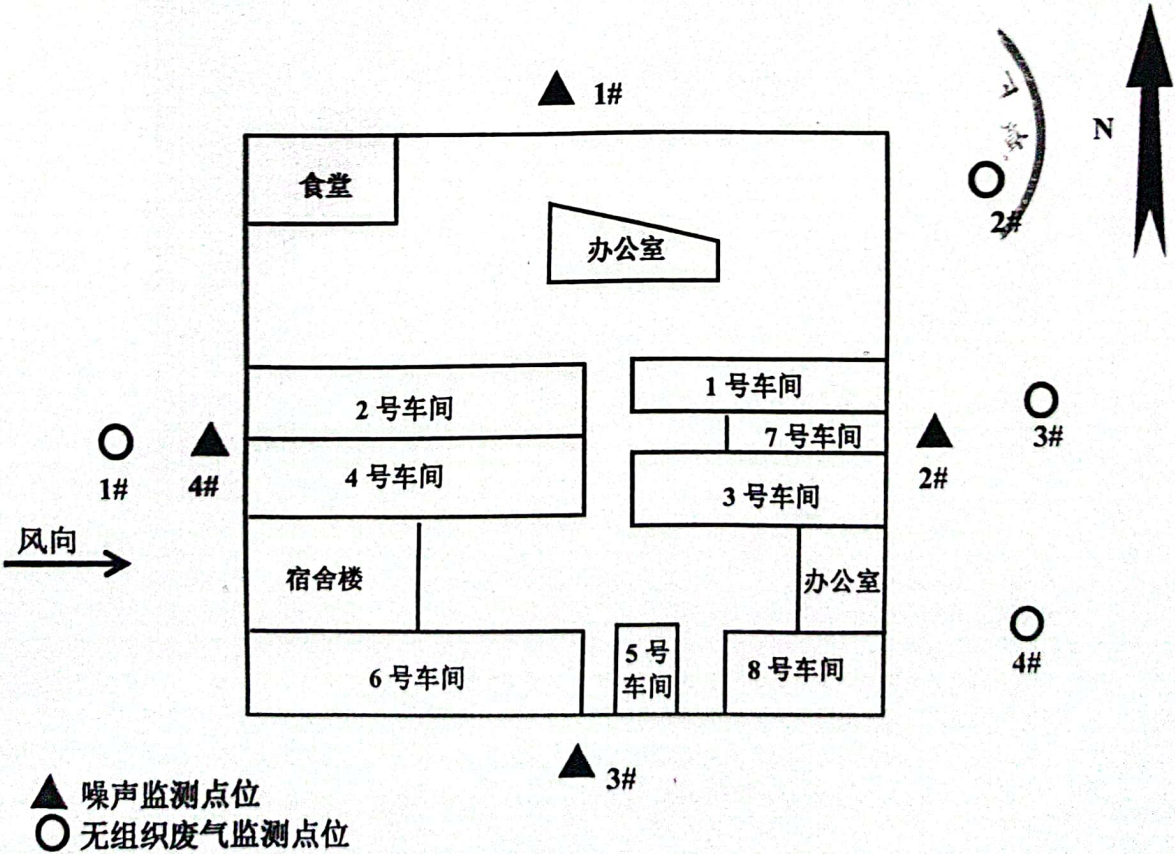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噪声、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

以下空白

